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屆一一一年第二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2 分

地點：本公司 A1-1 會議室及視訊

出席：林萬興、林進寶、陳闕上鑫、許倖豪、郭雅屏、黃翔麟、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彭志強，計 11 人。

列席：弘鼎創投副總 劉昌昱、財務長 洪冠文、管理中心副總 陳秋霖、稽核經理 金芸希、人資經理 江玉秀、董事長特助 張瑛楓、寧波晶創處長 林家慶

主席：林董事長萬興

記錄：莊婉君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無。

三、報告事項

（一）案由：前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提請 確認。

說明：本公司 111 年 3 月 7 日第十三屆一一一年第一次董事會會議記錄，詳附件一(第 4-5 頁)。

決議：准予確認。

（二）案由：本公司擴線進度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略。

決議：准予備查。

（三）案由：子公司寧波晶創建廠計畫進度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略。

決議：准予備查。

（四）案由：溫室氣體盤查規劃及查證暨永續發展(ESG)之執行情形案，報請 備查。

說明：1、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3 月 21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10004505 號函辦理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並將後續執行進度按季提報董事會。

2、依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將永續發展(ESG)具體推動計畫及執行成果提報董事會，相關說明詳附件四(第 15-22 頁)。

決議：准予備查。

（五）案由：內部稽核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1、111 年 2-3 月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詳附件五(第 23-27 頁)。

2、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

決議：准予備查。

四、討論事項

（一）案由：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提請 核備。

說明：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將銀行授信額度及衍生性商品承作，提報董事會核備。

1、略。

2、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提請 核備。

111 年 Q1 因應本公司營運之外幣需求，從事金融商品承作，詳附件六(第 28-32 頁)。

3、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核備。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案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投資執行情形案，提請 核備。

說明：1、略。

2、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9 日投資審議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案由：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提請 討論。

說明：1、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檢附經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鈐印後之財務報告，並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會計師及蘇郁琇會計師核閱，詳附件八(第 43-54 頁)。

2、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 案由：子公司台晶(重慶)及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晶(重慶)、台晶(寧波)」)盈餘匯回案，提請 討論。

說明：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案由：財報自編改善計畫報告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11 月 4 日臺證上一字第 11018060653 號函辦理改善，具體改善計畫詳附件十(第 60-63 頁)。

2、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 案由：本公司擴線計畫案，提請 討論。

說明：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 案由：審議經理人薪資調整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為吸引專業人才加入，並留任優秀人才，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擬進行本籍員工薪資調整，以平均調幅約 5% 為預算額度，相關說明詳附件十二(第 76-80 頁)。

2、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9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 案由：審議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 111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員工及董事相關酬勞，並依據本公司相關辦法規定辦理，發放相關說明詳附件十三(第 81-87 頁)。

2、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9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

(本案出席董事林萬興董事長、陳闕上鑫董事、郭雅屏董事、黃翔麟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董事會代理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 會：同日下午 3 時 38 分。